

新生命 家訊

基督生命的園地

2021年5月號

基督教新生命宣道會NLCAC 11000 First Ave., Whittier, CA 90603 info.ch@nlcac.org Website: www.ch.nlcac.org



仁愛小組研讀羅馬書進入了最後一課，羅馬書 9 至 16 章的複習，查經參考資料中有一個問題：許多基督徒相信神尚未對以色列人應驗的應許一定會實現。另外有些人則認為這些應許會在教會中實現。對於這個問題 羅馬書 9 章至 11 章提供了什麼依據？作者針對這個問題提出個人的心得分享。

「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約，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因為全地都是我的。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這些話你要告訴以色列人。」（出 19:5-6）這是神帶領

以色列人出埃及後，在西告的應許。「百姓都同聲：

我們都要遵行。』摩西就

19:8）這是神和以色列人這個約將以色列人與其民。「他們是以色列人；那

法、禮儀、應許都是他們

祝全天下的媽媽：

『母親節快樂』願天下

所有的母親都笑容燦爛、

身體健康、幸福快樂！



奈山經由摩西向以色列人宣回答說：『凡耶和華所說的，

將百姓的話回復耶和華。』（出 19:5-6）這是在西奈山所立的有條件的約，

他人分別出來，成為神的選兒子的名分、榮耀、諸約、律約的。」（羅 9:4）這個約也稱為

摩西之約，約的祝福是有條件的，神的應許與以色列人遵行摩西律法直接相關。

如今新約的時期，因著耶穌基督的到來，恩典取代了律法。這恩典源於律法之前亞伯拉罕的「信而稱義」：「經上說什麼呢？說：『亞伯拉罕信神，這就算為他的義。』」（羅 4:3）律法使人知罪，

但是無法除罪，只有相信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成就的救恩，用祂的寶血洗淨了我們的罪，我們才能在神面前稱義。神的恩典是賜給所有的人的，包括猶太人和外邦人。新約是沒有條件的，如同神與亞伯拉罕立的約，「因信稱義」。然而，許多猶太人無法接受耶穌基督為他們所盼望的彌賽亞，仍舊陷於摩西律法和種族主義的自義當中，以致與救恩擦肩而過。「這樣，我們可說什麼呢？那本來

不追求義的外邦人反得了義，就是因信而得的義。但以色列人追求律法的義，反得不著律法的義。這是什麼緣故呢？是因為他們不憑著信心求，只憑著行為求；他們正跌在那絆腳石上。」（羅 9:30-32）

然而，「我且說，神棄絕了他的百姓嗎？斷乎沒有！因為我也是以色列人，亞伯拉罕的後裔，屬便雅憫支派的。」（羅11:1）「我且說，他們失腳是要他們跌倒嗎？斷乎不是！反倒因他們的過失，救恩便臨到外邦人，要激動他們發憤。若他們的過失為天下的富足，他們的缺乏為外邦人的富足，何況他們的豐滿呢？」（羅11:11-12）神應許祂的恩典和祝福要從亞伯拉罕臨到萬民，因著以色列人的悖逆，如今神的救恩臨到外邦人。神立約要拯救以色列人，祂的救恩必臨到以色列人，這是神的應許。不是靠以色列人遵行律法的行為，而是照著神揀選的恩典，即使以色列人有幾分是硬心的，還有所留的餘數。「以賽亞指著以色列人喊著說：“以色列人雖多如海沙，得救的不過是剩下的餘數；因為主要在世上施行他的話，叫他的話都成全，速速地完結。”」（羅9:27-28）當舊約的百姓完全失敗以後，「神就差遣自己的兒子，成為罪身的形狀，作了贖罪祭，在肉體中定了罪案，使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這不隨從肉體、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羅8:3-4）。

羅馬書是保羅寫給羅馬教會的書信，教會裡有猶太人和外邦人，書信中教導神的救恩是給萬民的，不分猶太人和外邦人，只有「**因信稱義**」，並且教導在基督裡生活的準則，要與世界分別，過聖潔的生活，也教導猶太人和外邦人在不同的文化和風俗背景中要能同心合一。然而，保羅特別在**9至11**章中針對以色列人的教導，提醒我們雖然在新約的時代，神的國在地上是建立在教會中，教會的弟兄姐妹應當平等互愛，但以色列人在神的救贖計劃中還是有其特殊地位的，這個特殊地位並非表示他們的“優越性”：「猶太人和希臘人並沒有分別，因為眾人同有一位主；他也厚待一切求告他的人。」（羅10:12），而是他們的“優先性”：「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 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猶太人，後是希臘人。」（羅1:16），神先揀選以色列人為祂的子民，是要以色列人事奉神，將福音傳給萬國萬民。以色列人也確實將福音傳出去了，如今數以億計的基督徒遍佈世界各地，應驗了神和亞伯拉罕之約。

事實上，以色列人因其特殊選民的地位以及對神的心硬和悖逆，二千多年來已經遭受了許多苦難。然而，他們在亡國二千年，散居世界各地之後，卻始終能保持民族的文化特性，如今在迦南應許之地復國，尤其是他們普遍過人的聰明才智，在在顯示神在背後的撐托和引領，也見證了我們的神 - 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 - 是永活的真神，祂的應許絕不落空，將來在神救贖計劃的成就上，以色列人會繼續扮演一個關鍵性的角色，這是神的奧秘，神的主權，不是人可以去理論的。「弟兄們，我不願意你們不知道這奧秘（恐怕你們自以為聰明），就是以色列人有幾分是硬心的，等到外邦人的數目添滿了，於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如經上所記：『必有一位救主從錫安出來，要消除雅各家的一切罪惡。』」（羅11:25-26）

「我又看見一個新天新地；因為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了，海也不再有了。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 神那裡從天而降，預備好了，就如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丈夫。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看哪， 神的帳幕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他們要作祂的子民。 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作他們的神。 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啟21:1-4） 神的救贖計劃成就後，將來在新天新地，神恢復起初創造的美好世界中，就沒有以色列人和外邦人的區分了，所有的人都是神的子民。保羅並沒有教導外邦人要對以色列人的救贖特別做什麼事，一切都出于神的權柄和計劃，絕非靠人的作為。外邦基督徒只要遵行神的命令，活出聖潔的生活，積極地將福音傳給所有人，包括以色列人，其它神自有作為與成就。「你們從前不順服 神，如今因他們的不順服，你們倒蒙了憐恤。這樣，他們也是不順服，叫他們因著施給你們的憐恤，現在也就蒙憐恤。因為 神將眾人都圈在不順服之中，特意要憐恤眾人。」（羅11:30-32）「深哉，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他的判斷何其難測！他的蹤跡何其難尋！……因為萬有都是本於他，倚靠他，歸於他。願榮耀歸給他，直到永遠。阿們！」（羅11:33,36）



神的應許，不論有多少
在基督都是是的，
所以藉著祂也都是實在的
叫神因我們得榮耀。

基督徒如何面對苦難

楊榮國 弟兄

我們常聽的一句話：「人生如苦海」道出人在世間受到苦難的心境。人活在世界上，免不了會碰到一些各式各樣、大大小小的憂患和痛苦，正如聖經上義人約伯說的：「人在世上豈無爭戰嗎？」（伯7:1）人不可能一生都活得順遂如意。起初神創造天地萬物時是美好的，但因著人自己的意志不順服神，取代神的地位，拒絕造物主美好的安排，選擇遠離神的生活，違背神的心意，破壞美好的一切，帶來世上一切的痛苦與邪惡。然而神藉著苦難渴望人回到祂的懷抱，並活在祂的旨意中。當以色列人在埃及受欺壓時，全能的神知道他們所受的困苦（出3:7），神未允許他們一切平安順利，但卻允許他們「與神同在」。我們都會認為苦難是不好受的，但苦難卻經常帶來神的祝福；神透過苦難試煉、管教我們遠離惡事，進到豐盛的屬靈生命，從這些苦難中學會仰望、交託、信靠、感謝神。

從約伯記我們可領悟到許多有關苦難的真理和啓示，神為什麼允許我們受苦？我們該如何經歷苦難的環境？當我們面對生活中的各種苦難，我們應該如何尋求神的心意？約伯是個義人「完全正直，敬畏 神，遠離惡事」（伯1:1）卻被剝奪了他擁有的一切，包括他的房產、財富、他的兒女和僕人，和自己身體上的摧殘和折磨，這是何等悲慘的苦難，實非一般凡人可以承受的打擊；然而約伯沒有絲毫怨天尤人，仍然持守他純正的心；也沒有離棄神、沒有失去對神的信心，

因為他明白這一切的苦難都是出於神的作為、神的安排，都在於神的掌權；神要約伯透過這種試煉，信心更堅固、更寶貴，並得到造就；也讓約伯更認識神，更明白神的旨意、順服神的權柄。藉著約伯的故事，讓我們基督徒明白了解如何面對一切的苦難。

1. 苦難是神所允許的

神是宇宙萬物的創造者，也是萬有的掌權者，而我們都是神創造的受造者；任何事情發生在我們身上，都是神的意願，不是我們人可以想到的，所謂「神的道路高過人的道路；神的意念高過人的意念」（賽 55:9）。基督徒的生命歷程中，也都有無可避免的苦難，苦難不是神的目的，而是神的手段，為了造就我們，使我們屬靈的生命被神成全，更加成熟、堅固且有力量。聖經告訴我們彼得經歷數百次的熬煉，約伯也遭遇嚴峻的考驗，為了要被神成全。「那賜諸般恩典的 神曾在基督裏召你們，得享他永遠的榮耀，等你們暫受苦難之後，必要親自成全你們，堅固你們，賜力量給你們。」（彼前 5:10）苦難的試驗乃是神成全人最好的方式，只有藉著患難、痛苦的試煉，才能對付肉體的軟弱，靈性剛強，滿足神的心意，而被神造就。

2. 面對世界帶來的苦難

今天我們基督徒也都可能經歷到和約伯類似的苦難，我們怎樣從苦難中走出來、怎樣從苦難中得平安。約翰福音 16:33 耶穌說：「我將這些事告訴你們，是要叫你們在我裏面有平安。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我們活在這個世界上必擺脫不了苦難的逼迫，但我們心裏有主的同在，主自己要作我們的平安，唯有在基督裏才有真平安，因為祂已經勝過了世界。世界一切的環境、權勢也無法使我們偏離基督，「因為凡從 神生的，就勝過世界；」（約壹 5:4）主的得勝就成了我們的得勝。

3. 經歷苦難環境的信心

林後 1:4 「我們在一切患難中，他就安慰我們，叫我們能用 神所賜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樣患難的人。」當約伯遭遇苦難的試煉，他不否認神、不離棄神，堅持對神的信心。約伯雖然也有軟弱，咒詛自己的生日，說出許多抱怨、辛酸、委屈的話，但他不否認人生下來所擁有的一切都是耶和華神賜給的，而從他身上奪去一切也是耶和華；約伯說：「我赤身出於母胎，也必赤身歸回；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伯 1:21）當約伯陷入艱困的環境裏，神向他顯現，向他說話並安慰他，這代表約伯在信心中才能看見神；有了信心，神就成全你。在苦難的經歷中，讓我們得到神的光照，看見神的作為。所以我們若處在苦難試煉的環境中，我們需要有信心，在試煉中追求生命、追求真理、尋求神的心意和工作，讓我們活在神的光中、活在神的引導下，無論神如何試煉，我們可以甘心為神捨棄一切，甘心為神忍受一切，如此才能成為真正被神成就的人。

信主後的感言見證

周恩群 (Gabby) 姊妹

從很小的時候起，我就是一個「有神論者」，覺得冥冥之中定有神明在看顧着我們。這樣的認知與很多其他出生在中國的孩子不同，因為學校的教育一直是科學唯物主義，強調人是這個世界的主宰，所有可知不可知的都可以用人的科學和智慧來解釋。但是這些說辭從未讓我信服，我的很多疑問無法從“科學”中得到解答，比如宇宙的起源，人的同理心來自於哪裡，我們的歸處又在何方？

在反覆尋找反覆推敲後，我得出了一個勉強讓我信服的結論：多神論。是的，我認為不同種族的人類有

不同的“守護神”，東方人有各種佛祖，西方人有耶和華。不同的“神”創造了不同的人類，整個世界是由“眾神”一起合力創造的。只要相信某個或某些“神”，他或者他們就會保佑你。就像那些進入寺廟求神拜佛的善男信女，他們通過一系列的求禱以達成某些心願。

然而在心靈的深處，我隱約覺得有些地方仍舊不對勁。在這場“眾神”的狂歡中，人還是占據了主導地位。人彷彿坐在主席台上，看著諸位“神明”像模特走秀般的，一一登場亮相，挑選最符合自己口味的“神”，以自己的信任為籌碼，換來“神”的保佑和世俗的獎勵。這樣的模式不能給我帶來任何歸屬感，如果這一切都是人類作主導，那到底是“神”創造了人，還是人創造了“神”呢？這些疑問遲遲沒有答案，而令我產生了不安和無助感。

在我來到美國之後，身邊出現了以前從未遇到過的一群人“基督徒”。我清晰地記得我第一次參加cell group Bible study時聽到的福音：

人類，作為神最喜愛的子女，本來與主密不可分，同住伊甸園。但由於人類企圖通過吃智慧樹的果子來取代神的地位，自己掌控一切，我們就有了罪，與神隔絕了。“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致滅亡，反得永生。”（約 3:16）神是如此的愛我們，以至於祂願意讓獨生愛子耶穌來到人世間，用祂聖潔的生命來贖清我們罪的代價。祂用自己構築起連通神與我們的道路，使我們能够到達父神那裡，恢復與神的關係，在祂的裡面獲得生命。”

聽完關於人類罪性的講解，我完全震驚了，因為徹底解釋了我心底長久以來的不安和無助感。原來我潛意識裏知道：人企圖主導一切、掌控一切是不對的，也是不可能實現的。我們不認識主，正如不承認

我們的父母是父母一樣，這是從人類最早的祖先亞當、夏娃開始就流傳下來的原罪，並且衍生出了更多的罪性和罪行。除此之外，我心中所有的疑問也有了答案，耶和華是唯一的神，創造萬物的神。不管是宇宙也好，我們的同理心也好，都只能歸為一位神—耶和華。

在更多的了解基督以及救恩後，我進入了一段膠著的時間，那段時間裡，我空有這些知識，却没有從根本上去信靠神，將一切交托給神。在内心深處，有一個頑固的自我、虛榮驕傲的自我，她不斷告訴我：你的親朋好友中沒有一位是基督徒，如果你成為了基督徒，你將成為他們眼中的異類。

在信主之後的一段時間裡，我有時會有疑問，為何我信主的過程如此悄然無息，水到渠成？以至於我沒感到人生有任何翻天覆地的變化。直到有一天，另一位主裡姊妹告訴我，她一直以為我出生於基督徒家庭，因為我的名字中有一個“恩”字。我被一語點醒：從我還沒有出生，神就已經在看顧著我，一步一步引領我到祂的面前。我今日的一切都是天父的恩典啊！從二十多年前，主就指引我，為回到祂的面前做準備，那麼水到渠成便是理所當然。

如此便能靜下心來回顧我信主之後的生活，原來不知不覺中我已經將我生命的主權交還給了神。在做許多事情之前，我會向主禱告，請求祂掌權，祂的旨意能夠實現。這是我未信主時完全不可想象的。事無大小，我都心甘情願地呈現給神，因為我知道祂一直與我同在；祂所喜悅於我們有好處的事情祂必成全。正如約翰福音16章24節：“向來你們沒有奉我的名求什麼，如今你們求，就必得着，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又如以弗所書3章20節：“神能照着運行在我們心裡的大力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



回應第五天:羅馬書 第 5 章 1-8 節

楊榮國 弟兄

人活在世上，無論是一般人或基督徒都會遭遇各式各樣的苦難，但不同的是，基督徒在苦難中可以歡歡喜喜，喜樂和患難可以共存。「我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徒 14:22)，所以患難受苦是基督徒的正常經歷，它乃是神恩典的化身，是憑著從神而來的真實信心，是要叫我們得益處。在於患難中生忍耐，忍耐使我們能積極勝過環境考驗的毅力，神既然允許「患難發生」我們就歡歡喜喜從神手中接過來，不管環境多麼艱難，時間多久，對於我們卻是很好的磨練，以造就我們的性情和品格，使我們的生命更加成熟，至終把我們帶進神榮耀的盼望。

Phoebe Wu 姊妹

阿們 感謝主！神憐憫人陷入在罪中的痛苦與無助，差派主耶穌基督引領罪人進入被救的恩典；因著相信主耶穌基督，使我不再與天父相隔，原來神對拯救罪人的計劃就是祂慈愛的表現，義人基督代替罪人被刑罰這就是神賜給人恩典，而當恩典臨到的時候，聖靈幫助我開啟心門接受並領受神愛的澆灌，使我在神的榮耀裏茁壯，脫離

罪的綑綁得到真自由，有喜樂盼望的新生命。

回應第六天: 羅馬書 第 6 章 1-12 節

趙國英 姉妹

與主聯合，不再做罪的奴僕

「罪」真是個大問題啊！千百年來人試圖解釋它、想盡一切辦法解決它，靠苦修、靠行善、靠行律法，各樣靠自己的努力最後都會帶來一句千古大嘆息「我真是苦啊！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原來解決的方法就是「我們若在他死的形狀上與他聯合，也要在他復活的形狀上與他聯合；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他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羅 6:5-6)「所以，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慾。」(羅 5:12)。阿爸父啊，求主的聖靈在我心中光照我，照出我心裡的罪和幽暗，領我悔改。不容這罪在我身上做王，領我與你聯合，不再做罪的僕人，叫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阿們。

楊榮國 弟兄

與基督聯合同死同復活

我們基督徒受洗不是一種形式或儀式，乃是我們與基督聯合的表明，表明我們信徒

對耶穌的死亡、埋葬、復活的認定，也是我們向世人見証我們因信主耶穌得到從死而復活的救恩。

羅馬書 6:1-5 告訴我們，藉著洗禮，我們接受耶穌為我們的救主，不但罪得赦免、拯救，也同時得到祂的生命。藉著基督釘死十字架，也將我們從世界和撒但黑暗的權勢分別出來，也將我們天然的生命、肉體、己、和一切老舊的過去一併了結，如今我們在基督裏都成為新造的人。

感謝主！藉著主耶穌的死和復活，赦免我們的罪，除去我們的不義，我們得到重生，成為又新又活的人，我們裏面有了基督神聖的生命，在生命的新樣式中生活行動，我們必須經歷與主耶穌同樣的過程，與他同死、同復活，藉著聖靈的更新和變化，模成基督的形象。

Phoebe Wu 姊妹

阿們 感謝主！我們世人都因亞當夏娃犯罪而落在罪裡，但基督信徒是可以在基督耶穌裏得到新生命，因我們向罪已死；就是罪身的舊人與基督一同釘死在十字架上，向父神卻是活了；在與基督一同復活擁有基督的新生命，並依祂的一切話語過新生活，延續基督的使命，不但活了還要結出聖潔的果子。天父施行祂救恩的計劃，救拔我們脫離這個罪作王的世界，基督耶穌為我們在父的國度裡預備地方，讓我們可以搬遷到恩典藉義作王的新天地，我們選擇因相

信基督耶穌是我們的拯救，披上了基督的義，世人都有成為聖潔稱義過新生活重生的機會，只要主動向神悔改認罪，並接受耶穌基督成為我們的救主，就可以擁抱祂的恩典，藉著祂的大能力戰勝罪。

回應第七天：哥林多前書 第1章 18-25 節

王繼榮 姊妹

藉著讀經可以更親近神，明白神的話語及神的大能，就如經上所記「我要滅絕智慧人的智慧，廢棄聰明人的聰明。」(林前 1:19)。我起初並不明白這個道理？「因為十字架的道理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在我們得救的人卻為神的大能。」(林前 1:18)。這同時也瞭解到神的大能是耶穌基督，降臨世間，為我們流血捨身，替我們接受罪的懲罰。感謝主的救恩及救贖！更認識神的大能，耶穌基督被釘死在十字架上，使我們瞭解神的智慧，釘十字架的功效是永遠常新的。祂先愛我們，為我們死於十字架上，替人刑罰，贖人死罪，以至我們可以恢復與祂的關係，得著永生，作為神的兒女，也是我們永恒的歸宿，阿們！



母親節特刊

Other's Day
2021. 05. 09

母親節憶母

費筱墨 弟兄

1949年一個悶熱的傍晚，外面下著傾盆大雨，我一個人躺在醫院的病床上聽着雨聲發愁。愁什麼？當時身患粟粒性急性肺結核絕症，過去患此病的無人能可以治癒，我舅舅從西德按時寄給她的醫學雜誌中知悉國外有一種問世半年多的新藥鏈霉素

(streptomycin) 可能對此症有效，但一個療程要打150瓶，是否一定有效無人知道。但當時中國藥房尚未有出售，只有像上海這樣的大城市黑市有貨，但貨少價貴，就是多買了也不敢都放置醫院，因有人要偷、要掉包，只能每天往醫院一瓶一瓶的送，雨這麼大明天的藥怎麼送？半夜雨似乎停了，早上醒來只見陽光燦爛得睜不開眼，這下子放心了。平時送藥的時間已過去半個小時，藥還未送來，護士也來問過。又過了二十分鐘，我正感到焦急時，只見我母親推門而入。我剛想埋怨，可一見她的形象我就呆住了。只見她上半身乾乾淨淨，下半身完全濕透了，水還在往下滴。怎麼回事？摔倒了嗎？原來昨天下了一天大雨，我們家門口倒是乾乾淨淨，未想到轉了兩個彎，來到直通醫院的岳陽路時才發現因下水管道堵塞整個馬路漲滿過膝的大水。母親當時猶豫了一下，當時已五十多歲，但救兒心切，就不顧一切，深一脚、淺一脚地在水中划行，平時二十分鐘的路程走了近一個小時才走到醫院。媽媽啊，媽媽！過後多年雖有體會，但直到我母親59歲因病去世，我才真正體會到我失去了什麼——偉大的母愛、一個最愛我肯為我付出一切的母親。「樹欲靜而風不止 子欲養而親不待」，每當想起此事，更想到當醫生告訴她我患的是絕症、告知無藥可治、叫我回家休養（講白了就是等死）的時候，她是什麼樣的心情。惟一可以告慰的是天父賜恩予我，接受了我們的祈求，讓我在53年獲得痊癒得以工作。我相信只有這個喜訊能使她心中感到安慰和感恩。但願如此！偉大的母愛！

